嘉義縣水上鄉柳林國民小學112學年度 二 年乙班經營暨教學計畫書

 日期：112年8月30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授課科目 | 國語、數學、生活、班級自治 | 授課教師 | 李芷菕 | 每週授課時數 | 16 |
| 任教班級 | 二年乙班 |
| 班級經營暨教學理念 | 1. 培養孩子善待同儕並與他人同心協力。
2. 課業很重要，但品德比課業更重要。
3. 給予孩子多面向的學習視野。
4. 培養孩子懂得感恩且知足惜福。
5. 著重獎勵制度，以讚美取代懲處。
 |
| 教學目標及內涵 | 1.鼓勵孩子天生我材必有用，在班上的每個孩子缺一不可，並建立孩子的自信心。2.品格相當重要，培養感恩、惜福、有禮貌、互助合作的生活態度，才是好的修養。3.培養自己解決問題的能力，擁有創造思考及解決問題的能力，才能面對未來的挑 戰。4.培養孩子對自己的選擇負責任，做個守秩序、注重整潔且有禮貌的孩子。5.推廣閱讀活動 (1)晨光閱讀－培養學生看書的興趣，進而主動閱讀。  (2)勤讀詩詞－培養賞析詩詞文選的能力。6.合作學習教學活動 (1)培養孩子負責任的態度與分工合作的重要性，且在團體裡重視榮譽。(2)透過統整學習課程，以培養學生自主學習、增強解決問題的能力。 |
| 教學評量及成績計算方式 | 1.每學期二次定期評量，依據國語、數學每次評量成績總分來計算。2.學期總成績：包含平時與定期評量成績，以平時成績50%、定期評量50%加總計 算，並依各領域的比例加權計算。(1)平時評量50％：平時的紙筆測驗、作業、習作、學習單、學習態度、上課參與度、團體表現等皆列入評分依據。 (2)定期評量：50％。3.生活以多元評量為主，不列入定期評量的成績，評分方式如下：實作評量40％、平時測驗25％、習作20％、學習態度15％。4.自治活動多元評量為主，不列入定期評量的成績，評分方式如下：分組討論40％、個人發表30％、學習態度30％。 |
| 家長配合事項 | 1. 聯絡簿請每日詳閱並簽名，以督導孩子確實完成當日功課及瞭解聯絡事項
2. 習作以單元為單位簽名(讓家長了解孩子的學習狀況)
3. 教師的班級經營方式，有任何疑問歡迎利用通訊軟體與教師親自討論，共謀解決之。
4. 為了孩子安全，請準時上學，盡量在家中用完早餐再到校，放學也請按時接送。(因週二早上有教師晨會，若孩子晚到教室老師將無法確定孩子的安全狀況)。
5. 請協助孩子備妥各項文具用品（鉛筆、橡皮擦、尺），並隨時檢查補， 幫助孩子順利學習。
6. 各項通知回條及收費，請盡量配合隔日繳交，以利教師早日彙整繳出。
7. 鼓勵指導孩子多閱讀課外書籍，以增加知識，休假日可安排全家活動，培養親子感情。
 |